

众信旅游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部分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完成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本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 1、本次回购注销的限制性股票共计 542,500 股，占回购注销前公司股本总额的 0.06%。
- 2、截至 2018 年 8 月 15 日，上述限制性股票已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完成回购注销手续。

一、2017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简述

1、2017 年 10 月 12 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六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众信旅游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等相关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了表示同意的独立意见，监事会对公司本次股权激励计划的激励对象名单进行了核实。

2、经公司内部系统公示及监事会的进一步核查，2017 年 10 月 26 日监事会出具了《监事会关于 2017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股份的激励对象名单的核查意见及公示情况说明》，认为，本次列入激励计划的拟激励对象均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所规定的条件，其作为本次限制性股票的激励对象的主体资格合法、有效。

3、2017 年 10 月 31 日，公司 2017 年第七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众信旅游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等相关议案，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确定限制性股票的授予日、在激励对象符合条件时向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并办理授予限制性股票手续所必须的相关事宜。

3、2017 年 11 月 1 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六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

向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根据股东大会的授权，确定以 2017 年 11 月 1 日为首次授予日，向符合条件的 393 名激励对象授予 1,300 万股限制性股票。公司独立董事和监事会均出具了表示同意的独立意见和核查意见。

4、在授予日后资金缴纳过程中 25 名激励对象全部放弃认购，其股份数量为 352,050 股，1 名激励对象部分放弃认购，其放弃认购的股份数量为 4,250 股，26 人合计放弃认购股份共 356,300 股。由此，首次授予激励对象人数由 393 人变为 368 人，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数量由 13,000,000 股调整为 12,643,700 股。公司于 2017 年 12 月 20 日在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完成了相关股份登记手续并发布了《关于 2017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股份首次授予完成的公告》，该部分股份的上市日为 2017 年 12 月 21 日。

5、2018 年 4 月 16 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七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已不符合激励条件的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的议案》，2017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中激励对象王锋、王遥、邓欢、钱艳清、金雪、任芳、董毓浚、施丽娟、王大伟共 9 人因离职原因已不符合激励条件，根据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相关规定，上述 9 人已获授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共计 418,000 股由公司全部回购注销。2018 年 5 月 17 日，公司 2017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相关议案。公司于 2018 年 5 月 30 日在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办理完成上述限制性股票的回购注销手续并于 2018 年 5 月 31 日发布了《关于部分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完成的公告》。

6、2018 年 7 月 11 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实施 2017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后调整 2017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的限制性股票回购价格的议案》，鉴于 2017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于 2018 年 6 月 22 日实施完毕，分配方案为：每 10 股派发现金股利 0.279999 元（含税），根据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相关规定，将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的限制性股票回购价格调整为：6.47 元/股。

二、本次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情况

1、2018 年 7 月 11 日、7 月 27 日，公司分别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及公司 2018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已不符合激励条

件的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的议案》：2017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中激励对象李圣男、何欢、万珊、朱佳、杨旭、杨娇、杨天明、赫经纬、王云圣、张改共 10 人因离职原因已不符合激励条件，根据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相关规定，上述 10 人已获授但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共计 524,500 股将由公司全部回购注销。公司应支付股份回购款 3,509,975.00 元。

具体情况如下：

项目	应回购股份 (股)	回购价格 (元/股)	应支付回购款 (元)	回购股份 所在期间
2017 年激励计划 离职激励对象 --李圣男等 10 人	542,500	6.47	3,509,975.00	全部

2、本次回购注销限制性股票 524,500 股，占回购前公司股本总额的 0.06%。

3、北京中证天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于 2018 年 8 月 1 日出具了《众信旅游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验资报告》中证天通(2018)证验字第 0401001 号，对公司截至 2018 年 8 月 1 日减少注册资本及股本的情况进行了审验，认为：“经我们审验，截至 2018 年 8 月 1 日止，贵公司已回购注销不符合激励条件的原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 542,500 股。截至 2018 年 8 月 1 日止，变更后的累计注册资本人民币 849,102,180 元，股本人民币 849,102,180 元。”

4、截至 2018 年 8 月 15 日，上述限制性股票已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办理完成回购注销手续。

三、回购注销前后公司股份变动情况表

本次回购注销前后，股份变动情况如下：

项目	本次变动前		本次 回购注销	本次变动后	
	股数	比例		股数	比例
一、限售流通股（非流通股）	339,969,147	40.01%	542,500	339,426,647	39.97%
高管锁定股	327,743,447	38.57%		327,743,447	38.60%
股权激励限售股	12,225,700	1.44%	542,500	11,683,200	1.38%
二、无限售流通股	509,678,645	59.99%		509,678,645	60.03%



股票代码：002707

股票简称：众信旅游

公告编号：2018-105

债券代码：128022

债券简称：众信转债

三、总股本	849,647,792	100.00%	542,500	849,105,292	100.00%
-------	-------------	---------	---------	-------------	---------

注：自审议本次回购注销的股东大会日至本次回购注销验资日（2018年7月27日至2018年8月1日），公司总股本未发生变化为849,644,680股。自本次回购注销验资日至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办结本次回购注销手续日（2018年8月1日至2018年8月15日），公司可转换债券转股3,112股，无限售流通股及总股本相应增加3,112股。因上述可转债转股，本次回购注销前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登记的公司总股本为849,647,792股（849,644,680股+3,112股）。

特此公告。

众信旅游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8年8月17日